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关于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对湖南宇晶机器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年报的问询函》的回复

众环专字[2020]110119号

深圳证券交易所：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湖南宇晶机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宇晶股份”或“公司”）2019年年度报表审计机构，收到由宇晶股份转来的贵所发出的《关于对湖南宇晶机器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年报的问询函》（中小板年报问询函【2020】第82号（以下简称“问询函”），我们对问询函中需要会计师核查的事项进行了审慎核查，现回复说明如下：

一、问题2、年报显示，湖南晶博太阳能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湖南晶博”）为公司2019年新增的第三大客户，公司2019年对其销售额为3,251.04万元，2019年末公司对其应收账款余额为3,475.61万元，其他应收租赁费余额为110.09万元。中泰融资租赁（苏州）有限公司为公司2019年新增的第五大客户，公司2019年对其销售额为844.83万元。

（1）请公司结合相关业务模式及收入确认政策，说明前述销售收入交易发生时点、产品交付时点、产品服务内容、款项支付约定、交易财务影响以及会计处理，说明相关产品的最终使用方和用途，交易是否具有商业实质，是否符合收入确认条件，相关会计处理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请年审会计师发表明确意见。

回复：

1、公司业务模式及收入确认政策描述

（1）公司业务模式

公司采取以销定产的销售模式，直接与客户签订销售合同，不通过经销商销售产品，当下游客户有采购意向后直接与其签订购销合同，明确产品的技术要求、交货期限、运送方式及付款条件等条款后，按照合同要求组织生产、发货、结算、收款。

（2）公司收入确认政策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收入》（2016），公司2019年及以前年度在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买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

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的实现。

本公司销售商品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对于境内销售，根据合同约定，需要提供安装调试的，以完成安装调试并取得客户签署的调试验收单的日期作为收入确认时点；不需要安装调试的设备、配件送达合同约定的指定地点后以取得的客户验收单的日期作为确认收入的时点。

2、对湖南晶博太阳能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湖南晶博”）和中泰融资租赁（苏州）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泰租赁”）的有关销售情况

(1) 交易基本情况的核查

宇晶股份向湖南晶博和中泰租赁主机销售的基本情况如下：

客户名称	合同签订时间	产品名称	含税总金额（万元）	结算方式	发货时间	验收时间
湖南晶博	2018年2月8日	多线切割机	2,380.00	货到验收合格付90%，质保一年付10%，全部开6个月承兑汇票	2018年4月-10月	2019年3月26日
湖南晶博	2019年3月26日	多线切割机	1,120.00	合同签署7日内电汇付30%，发货前10日电汇付60%，验收合格10日内付清10%	2019年3月-4月	2019年4月25日、2019年5月30日
中泰租赁	2018年9月29日	研磨抛光机	980.00	合同签署后支付30%的货款，实际使用方签署租赁物验收单支付70%的货款	2018年11月、12月，2019年1月	2019年1月-2月

注：2019年度对湖南晶博不含税收入为3,251.04万元，其中线切割机收入3,025.34万元，备件收入225.70万元。

(2) 产品服务内容、产品的最终使用方和用途

客户名称	产品名称	产品服务内容	产品的最终使用方和用途
湖南晶博	多线切割机	主要用于切割太阳能单晶硅、多晶硅、人造宝石、水晶、石英、磁性材料等	产品的最终使用方为合同购买方湖南晶博。用于湖南晶博多晶硅锭、单晶硅棒、太阳能级及电子级多晶硅片、单晶硅片生产
中泰租赁	研磨抛光机	主要用于手机玻璃以及其它硬、脆材料的异形表面单面抛光；用于手机玻璃盖板、手机陶瓷后盖板加工	该产品系购买方融资租赁给最终使用方广东联懋光电有限公司（现更名为广东星星精密玻璃科技有限公司，系A股上市公司星星科技的全资孙公司，以下简称“星星科技”），用于星星科技各种光学镜片、玻璃制品、视窗防护屏的生产

注 1：根据产品服务内容、查阅产品最终使用方工商登记的经营范围，并对湖南晶博所购买设备的安装和使用情况进行了现场核查，宇晶股份向湖南晶博、中泰租赁销售的设备，均系产品使用方的主要生产设备，上述产品交易具有商业实质。

注 2：对中泰租赁收入系公司 2018 年 9 月 29 日与星星科技签订了合同标的为 150 台的曲面抛光机，公司于 2019 年 3 月 29 日与星星科技、中泰融资签订的三方协议，将合同中 70 台的购买方变更为中泰租赁，再由中泰租赁融资租赁给原购买方。

(3) 交易财务影响以及会计处理

①主机产品经客户调试验收，备件经客户签收，确认销售收入，增加营业收入 4,095.87 万元，增加应收账款 4,708.91 万元，增加应交税金-销项税额 613.04 万元。

②2019 年度收到货款 1,239.09 万元，增加银行存款 980.00 万元，增加应收票据 259.09 万元，减少应收账款 1,239.09 万元。

③根据应收账款余额，计提坏账准备 173.78 万元，增加信用减值损失 173.78 万元，增加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173.78 万元。

④上述交易在 2019 年年度报表中的主要列报及财务影响

利润表项目：营业收入 4,095.87 万元，信用减值损失 173.78 万元；资产负债表项目：银行存款 1,239.09 万元，应收账款 3,475.61 万元；现金流量表项目：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239.09 万元。经与同行业可比公司同类产品对比分析，上述交易的毛利率与同行业同类产品基本持平，不存在重大差异。

(4) 是否符合收入确认条件

根据公司收入确认的具体会计准则，产品已经设备采购方调试验收合格，符合收入确认条件。根据企业会计准则-收入（2016）的收入确认条件：设备已交付并调试验收合格，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买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与商品相关的经济利益预期能够流入，符合会计准则确认收入的条件。

3、对湖南晶博太阳能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其他应收租赁费余额为 110.09 万元的说明

2019 年年度报告披露，公司其他应收湖南晶博 110.09 万元，账龄在一年以内，款项性质为租赁费。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元)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 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 余额(元)
湖南晶博	租赁费	1,100,882.78	1年以内	12.84%	55,044.14

经核查，款项性质实际应为租赁及设备处置款，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为14.44%，原披露错误，明细分解如下：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元）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湖南晶博	二手设备销售	1,043,000.00	1年以内	13.68%
	水电费	25,902.78	1-2年	0.34%
	租赁费	31,980.00	1-2年	0.42%
合计		1,100,882.78		14.44%

（1）二手设备销售

二手设备销售系2019年5月17号，湖南晶博与宇晶机器签署采购合同，向宇晶股份采购1台型号为WST-3600-SLC-SC的硅片分选机，销售价格1,043,000.00元。截至目前，该款项尚未收回。

（2）租赁费

2017年公司租赁给湖南晶博厂房的具体情况如下：

合同名称	租赁方	地址	租赁面积	租赁期	月租金（元）
《房屋租赁合同》	湖南晶博	益阳市长春工业园五福路	1,066m ²	2017年4月1日至2019年3月30日	10,660.00

经核查，宇晶股份在2017年租赁厂房给湖南晶博，免租期3个月，实际租赁截止日为2018年3月30日，含税收入95,940.00元，已收款63,960.00元，应收租赁费余额31,980.00元。

（3）水电费

水电费系湖南晶博租赁宇晶股份厂产生，租赁期间应收水电费826,720.78元，已收800,818.00元。截至2019年12月31日，应收湖南晶博水电费25,902.78元。

4、核查程序及结论

针对上述事项，我们执行了如下审计（或核查）程序：

- （1）了解与销售和收款相关的内部控制，评价其设计和执行有效性；
- （2）检查销售合同，确认发货及验收、付款及结算和退换货等有关的条款；结合原始销售凭证检查其会计处理是否正确，结合存货项目审计关注其真实性；
- （3）抽取宇晶股份公司获取的客户调试验收单，审查验收日期、品名、数量等是否与发票、记账凭证所载信息一致；
- （4）获取宇晶股份公司产品销售运单，并与宇晶股份公司的发货单进行核对；

(5) 向上述客户发送询证函，询证 2019 年度销售额以及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的应收账款余额。

经核查，会计师认为：根据业务模式及收入确认政策，公司与湖南晶博和中泰租赁的交易具有商业实质，符合收入确认条件，相关会计处理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

二、问题 3、2019 年末，公司在建工程期末余额为 1.20 亿元，同比增长 229.63%，公司称主要是新厂智能装配基地建设投入增加，年审会计师将在建工程账面价值列为关键审计事项之一。请公司结合在建工程建设投入情况，说明公司是否存在将应计入成本费用的项目计入在建工程，在建工程是否存在符合转入固定资产条件而未予转入的情形，在建工程是否存在减值迹象，相关会计处理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请年审会计师发表明确意见。

回复：

1、截止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在建工程按项目列示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转入固定资产	其他减少	年末余额
研发中心扩建项目		21.76			21.76
多线切割机、研磨抛光机扩产项目	1,429.85	1,322.79	847.10		1,905.54
智能装备生产项目	2,182.55	7,865.42		64.99	9,982.98
其他	21.93	47.78			69.71
合计	3,634.33	9,257.75	847.10	64.99	11,979.99

上述在建工程中的研发中心扩建项目、多线切割机研磨抛光机扩产项目、智能装备生产项目均为公司上市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2、截止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在建工程按类别列示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转入固定资产	其他减少	年末余额
房屋及建筑物	3,443.99	7,689.61		37.62	11,095.97
机器设备	125.12	1,568.14	847.10		846.16
电器设计软件定制系统	65.23			27.37	37.86
合计	3,634.33	9,257.75	847.10	64.99	11,979.99

在建工程中的机器设备 846.16 万元，系待安装设备，均与设备供应商签订了采购合同，机器设备中未列支其他费用。电器设计软件定制系统主要为凯士达 CAD 制图软件，目前正在开发过程中。在建工程主要为房屋建筑工程，期末房屋建筑工程分类统计如下：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房屋建筑工程余额（万元）
建筑安装工程	10,039.90
装修工程	524.39
设计费	248.58
绿化工程	152.52
质量检测费	48.70
监理费	36.41
电梯	11.34
测量勘察费	10.24
水土保持补偿款	9.11
施工图预算	4.85
报建费	3.94
在建工程人员工资	3.04
基建用品	2.95
合计	11,095.97

房屋建筑工程主要为外包的建筑施工、外购的建筑材料、政府性收费，只有基建用品和在建工程人员工资 5.99 万元为在建工程人员有关的费用，房屋建筑工程中没有将应计入成本费用的项目计入在建工程。

通过审计过程中对在建工程的实地查看，未发现在建工程中的项目已投入使用的情形，在建工程主要属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目前工程建设正在进行中，尚未使用，未发现存在符合转入固定资产条件而未予转入的情形。这些项目均在正常建设期，未发现非正常停工等减值迹象。经核查，相关会计处理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

3、核查程序及结论

针对上述事项，我们执行了如下审计（或核查）程序：

（1）获取工程项目合同台账、相关账户银行流水，勾稽核对付款等关键合同条款及银行流水；

（2）对账面在建工程确认凭证选取样本量，核查在建工程确认的相关原始依据，核实在建工程确认计量的准确性；

（3）结合固定资产审计，检查重要在建工程转入额是否正确，是否存在将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固定资产挂列在建工程而少计折旧的情形；

（4）针对重要在建工程实施了实地勘察程序，以了解在建工程的状态；

（5）复核募集资金可行性研究报告，与公司管理层访谈，确认募投项目的实施进度；

（6）针对公司的在建厂房，通过实地查看相关厂房状态，查看土地权证以及获取厂房建设

过程中发生的内部设备采购，装修等合同及发票，核查其是否达到预计可使用状态，是否存在有意延后转固时间的情况；

(7) 针对公司在调试的机器设备，通过实地监盘程序，查看该类设备当期的调试状况，并获取公司在采购设备后与销售方调试人员的调试记录表等。

经核查，会计师认为：公司不存在将应计入成本费用的项目计入在建工程，不存在符合转入固定资产条件而未予转入的情形，在建工程不存在减值迹象，相关会计处理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

三、问题 5、2019 年末，公司应收账款、存货账面余额分别为 1.80 亿元、2.15 亿元，公司分别计提坏账准备 2,584.01 万元、存货跌价准备 656.04 万元，公司 2019 年营业收入和毛利率同比下降、净利润规模较小，请公司结合应收账款和存货周转情况，说明资产是否存在减值迹象，相关资产减值准备计提是否充分、谨慎，与行业可比公司是否存在较大差异，相关会计处理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请年审会计师核查并发表意见。

回复：

1、应收账款减值准备相关分析

(1) 宇晶股份应收账款周转率的计算分析：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2019 年度	2018 年 12 月 31 日/2018 年度
应收账款期初余额	20,806.45	14,115.39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17,967.72	20,806.45
差额	-2,838.74	6,691.07
应收账款平均值 A	19,387.09	17,460.92
营业收入 B	30,161.83	40,513.41
应收账款周转率 B/A	1.56	2.32

如上表所述，2019 年度应收账款周转率较 2018 年度降低 0.76，主要原因系营业收入下降 25.55% 导致。2019 年收入下降主要系受到宏观环境整体下行、国际贸易摩擦反复升级、5G 技术普及前的智能手机市场饱和等因素共同导致的下游玻璃盖板市场需求不足所致。

(2) 应收账款周转率与同行业上市公司比较：

项目	宇环数控	ST 瑞德	上机数控	晶盛机电	平均
可比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	0.67	0.58	1.90	2.57	1.43
宇晶股份应收账款周转率					1.56

由上表可见，宇晶股份的应收账款周转率与同行业可比公司基本相当，不存在较大差异。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2019 年度按账龄组合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1,194,526.94 元，年末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余额情况如下：

单位：元

账龄	计提比例%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5	5,587,415.62	7,419,469.57
1 年至 2 年	10	3,801,695.79	4,196,301.17
2 年至 3 年	15	2,200,017.25	1,180,367.99
3 年至 4 年	30	400,755.00	451,823.87
4 年至 5 年	50	59,100.00	157,952.00
5 年以上	100	674,789.96	512,385.96
合计		12,723,773.62	13,918,300.56

2019 年度单项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6,237,643.55 元，年末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明细如下：

应收账款内容	账面余额（元）	坏账准备（元）	账龄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包头市拓力拓科技有限公司	6,878,640.15	6,878,640.15	4-5 年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浙江昱辉阳光有限公司	4,875,000.00	4,875,000.00	1-2 年 1,970,000.00 元；2-3 年 2,905,000.00 元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文山科泰丰电子有限公司	1,362,643.55	1,362,643.55	4-5 年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13,116,283.70	13,116,283.70			

(4) 公司与同行业可比公司坏账准备计提比例对比如下：

公司名称	账龄					
	1 年以内	1-2 年	2-3 年	3-4 年	4-5 年	5 年以上
宇环数控	5%	10%	20%	50%	80%	100%
ST 瑞德	1%	10%	20%	30%	50%	100%
上机数控	5%	20%	50%	100%	100%	100%
晶盛机电	5%	10%	30%	50%	100%	100%
可比公司平均	4.00%	12.50%	30.00%	57.50%	82.50%	100.00%
宇晶股份	5%	10%	15%	30%	50%	100%

由上表可见，1 年以内及 1-2 年的预期信用损失率与可比公司基本持平，公司应收账款主要为 1 年以内和 1-2 年的应收账款，占比 84.44%；公司 2-5 年账龄的应收账款占比 15.17%，其预期信用损失率略低于可比公司，公司在确定账龄组合的预期信用损失率时，根据以前年度的平均账龄迁徙率，历史经验，债务单位的实际财务状况和现金流量等相关信息予以了合理估计，能够涵

盖公司的的坏账风险。总体分析宇晶股份的坏账准备计提充分，存在明显减值迹象的应收账款进行了单项计提，相关会计处理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

2、存货跌价准备相关分析

2019 年存货周转率的下降系 2019 年期末存货余额的增长及营业收入下降致对应的营业成本下降所致。

(1) 宇晶股份存货周转率的计算分析：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2019 年度	2018 年 12 月 31 日/2018 年度
存货期初余额	16,103.85	18,030.86
存货期末余额	21,506.14	16,103.85
存货平均值 A	18,804.99	17,067.36
营业成本 B	21,193.37	23,084.03
存货周转率 B/A	1.13	1.35

由上表可知，公司存货周转率的下降系公司营业成本下降、存货上升所致。

营业成本下降与营业收入下降相匹配。2019 年末存货余额大幅增长主要系子公司宇诚精密产能扩大的影响。宇诚精密于 2018 年 4 月新设成立，前期主要是研发、试制的投入，当年生产未能成规模，2018 年末存货余额仅 820.63 万元。而 2019 年宇诚精密镀膜机的生产运营进入稳定增长期，产量逐步增加，2019 年度实现收入 5,909.64 万元，规模扩大、备货增多，导致期末存货增加。

子公司宇诚精密的期末存货情况如下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末余额	年末占比(%)	2018 年末余额	年初占比(%)	变动金额
原材料	213.21	4.98	70.92	8.64	142.29
在产品	3,848.31	89.92	382.39	46.60	3,465.92
库存商品	193.56	4.52	8.94	1.09	184.62
发出商品	4.28	0.10	350.83	42.75	-346.55
周转材料	20.16	0.47	7.56	0.92	12.6
合计	4,279.51	100.00	820.63	100.00	3,458.88

2019 年年底，宇诚精密的在产品余额同比增长 3,465.92 万元，主要系宇诚精密年末在手订单较 2018 年大幅增加，2019 年末宇诚精密在手订单为 4,998.05 万元（不含税），而 2018 年年末尚未量产无在手订单。

在资产负债表日，公司根据谨慎性原则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法对存货进行减值测试。2019 年度计提 213.72 元存货跌价准备，与存货的增加基本匹配。存货跌价准备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末	2018 年末	变动额	增幅 (%)
存货原值	21,506.14	16,103.85	5,402.28	33.55
存货跌价准备	656.04	442.32	213.72	48.32
存货账面价值	20,850.10	15,661.53	5,188.56	33.13
跌价准备占原值比	3.05%	2.75%		

此外，公司对比了同行业上市公司存货跌价准备测试情况，如下所示：

项目	宇环数控	ST 瑞德	上机数控	晶盛机电	平均
可比公司存货跌价准备/存货余额占比	0.00%	20.34%	1.24%	5.88%	6.87%
宇晶股份存货跌价准备/存货余额占比					3.05%

由上表可见，宇环数控未计提存货跌价准备，ST 瑞德因经营情况存在存货减值风险，计提金额较大，不具有可比性。剔除此两家影响后，可比公司平均跌价准备率为 3.56%，宇晶股份与其基本相当，不存在较大差异。

通过对公司期末存货余额增长原因及与同行业可比公司存货周转率比较分析，公司存货跌价准备计提充分，相关会计处理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

3、核查程序及结论

针对上述事项，我们执行了如下审计（或核查）程序：

（1）根据公司提供的应收账款明细表及账龄分析表，结合各期的应收账款发生额对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及账龄进行了复核确认；

（2）了解公司销售和收款相关内部控制制度以及坏账准备计提政策；对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政策进行了合理性分析，确认相关内控的有效性以及有效执行，坏账计提政策符合会计准则规定；

（3）取得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的坏账计提政策，与公司进行比较分析。公司坏账计提政策符合会计准则规定，计提政策与同行业可比公司不存在较大差异；

（4）根据公司报告期内客户结构、应收账款回收情况以及实际发生的坏账损失，确认公司坏账准备计提标准符合公司业务情况，能够合理反映坏账风险；

（5）了解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流程并评价其内部控制；

（6）执行存货监盘程序，检查存货的数量及状态；

（7）取得存货的年末库龄清单，对库龄较长的存货进行分析性复核；

（8）对管理层计算的可变现净值所涉及的重要假设进行评价，例如检查销售价格和至完工时发生的成本、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金等；

（9）检查存货跌价准备的计算是否准确；

（10）获取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存货及跌价准备数据，进行比较分析。

经核查，会计师认为：公司 2019 年度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是充分、谨慎的，能够合理反映存货减值情况，与同行业可比公司不存在较大差异。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是充分、谨慎的，能够合理反映应收账款的可回收情况，与同行业可比公司不存在较大差异。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020 年 5 月 25 日